

丫丫阿大
YAYADA [著]
【大结局】

明月不下西楼

阿大



唐
唐七公子〔华胥引〕后，
最动人古风虐恋大戏！

杭州西楼最受瞩目作家
丫丫阿大超高人气作品

赢得一心人，白首不相离。
从此无心爱良夜，任他明月下西楼。



中国出版集团
现代出版社

明月天下梦

大结局

阿大

YAYADA 著



中国出版集团



现代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明月下西楼 : 大结局 / 丫丫阿大著. --北京 : 现代出版社, 2014. 7

ISBN 978-7-5143-2931-5

I. ①明… II. ①丫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131061号

著 者 丫丫阿大
责任编辑 杨学庆
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
通讯地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
邮政编码 100011
电 话 010-64267325 64245264 (传真)
网 址 www. 1980xd. com
电子邮箱 xiandai@cnpitc. com. cn
印 刷 三河市金泰源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620mm×960mm 1/16
印 张 24
版 次 2014年7月第1版 2014年7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143-2931-5
定 价 32. 00元

朝天子之 雁长行 001

喜欢一个人，那个人在哪里，我就在哪里，那个人在哪里，家就在哪里。

胡不归

059

在爱情里，等我回来，是最最残酷的四个字。战火纷飞，中离别，此时的生离，又与死别何异？

东风寒

101

不能发泄的情绪，不能裸露的伤口，不可治愈的伤痛，都深深藏在心底，世上有一种悲伤，叫作欲哭无泪。

长相思

153

我们都对了还是错了？我只知道，我们都爱了从此不能忘记，光阴流转带走了青丝红颜，但永远带不走我们初见的画面。



目录



目录

关山度

191

跨越千山万水才能见你一面，转身离开那一瞬间，你可听到了，我心碎的声音？

西楼月

259

喜欢一个人，却从来不说喜欢，看到她高兴就高兴，看到她悲伤也会悲伤，愿意陪在她身边为她挡风遮雨，默默记住她说过的每句话，这才是真正的喜欢。

楼誓和弯弯番外一

347

楼誓和弯弯番外二

355

殷溟番外

359

容晗番外

369

拓跋宏达番外

375



【朝天子】之 雁长行

喜欢一个人，那个人在哪里，我就在哪里，那个人在哪里，
家就在哪里。



明年开春，是凌南王世子行冠礼的日子。事关皇家颜面，又是武定帝最喜欢最倚重的子侄，因此凌南王府这场冠礼少不得场面宏大，皇上甚至直接指定了礼部和鸿胪寺联手操办此事，是最近上京城中的一件大事。

楼誉才不管这些，他甚至把这事忘了。直到凌南王妃望穿双眼，忍无可忍，派人三百里加急送来家书一封，敦促儿子一定要准时赶回上京。

楼誉接了信，想想娘亲暴跳如雷的样子，自知惹不起，便打起精神开始打点回京之事。

行李物品都有宋百里打点，楼誉带着几个亲随军官回京述职，回京述职的将士名单中，楼誉圈定刘征、赵无极、陈天奇等年轻精锐将领，那些已有家室的，就不劳烦跟随了，放了大假，回家探望妻儿去。

在随行人员名单最后，楼誉亲笔添了个名字——亲兵弯弯。

凉州和上京相距千里，快马加鞭不眠不休也须跑个十日。楼誉每天不紧不慢，累了就住店，睡饱了再启程，说不完地自在逍遥。

他出身富贵，长于军营，富贵之气上得金马玉堂，平和之时挽袖坐在路边茶摊喝凉茶亦是发乎自然，到得一处，典故传说随手拈来，琴棋书画诗酒茶样样拿得起放得下，当真是个知情知趣，居家旅游之必备良伴。

如此这般的凌南王世子，不要说弯弯，就连刘征、赵无极等人都大呼稀罕。

以往回京，世子只顾埋头赶路，不要说看风景，就连打尖吃饭都嫌麻烦多事。偶尔停下来观望，也不是眷恋风光，十有八九会指着那处地形说“嗯，此处适合埋伏，我看五百人为宜……”之类的无趣话语。

哪里会像这次，一花一木一草一河都能赏说半天，眉梢眼角都带着逸兴诗情。

有这么一个渊博有趣的导游在身边，弯弯大开眼界，玩得乐不思蜀，两个人，一个爱听，一个愿讲，十天的路程，足足走了大半个月才到。



凌南王府早已得讯，世子今天必到，谁知道从清早等到深夜，月亮都升起来了，世子还是不见踪影，早就憋足了劲蓄势以待的家奴们，那股热情再而衰三而竭，等到这个时候，已经像秋天的黄叶——蔫了。

正当大家都以为世子回府是个假消息时，一匹快马奔到了王府，身着黑云骑戎装的军士下马传讯，世子到了。

等家奴们奔到前院，还没站稳，就听见蹄声如战鼓敲响，一支身着黑云骑装的骑队远远出现在巷口。

凌南王府与别的府邸不同，门口并没有设置行人轿路，而是一条宽敞笔直的马道直达府门，足足可容纳数十骑并驾齐驱，这群身着黑色戎装的铁血骑士，如同在平原阔野上肆意驰骋，放马疾奔而来，不消片刻已在眼前，只见领头一匹通身全黑的大马，毫不减速，眼看就要撞上府门前蹲着的石狮，马上的骑士方才不紧不慢勒马收缰，追风人立而起，扑啦啦发出嘶鸣，铁一样的蹄子擦着石狮的头落下，硬生生将白玉门阶砸得粉末飞溅。随着楼誉的动作，他身后的十余骑也纷纷勒马急停，稳稳停在楼誉身后。

众家奴跪地恭迎，心有戚戚，世子每次回府都搞得像沙场秋点兵一样，真替门口那两只石狮子捏把汗，这么多年依然能够完好无损，多么不容易。

弯弯下马站在门前，抬头看门上镶金飞舞的“凌南王府”四字，心中百感交集，这里就是他的家了。楼誉看她发呆，揉了揉她的额发，展颜一笑：“弯弯，我们到家了。”

楼誉回府很少带军官，这次将部分黑云骑精锐将领带回来，一固然是为了述职，二是想和父亲商议一下开春后的战事。上京城不比凉州，凉州虽然风霜苦寒，但明刀明枪没有暗箭，朝堂之上虽不携刀剑，但种种钩心斗角势力博弈，险恶程度比起战场尤胜而无不及。

楼誉常年身在军中，只关心练兵杀敌，对朝堂之上风声走向以及圣心揣测，远远比不上自己的父亲——老凌南王。开春又是每年一次两国使臣拜送书于庭的时候，如今皇上对朔国的态度让人捉摸不透，之后这仗能不能打，该怎么打？楼誉想听听自己父王的意见。

见世子下马，家奴们跪下齐声道：“恭迎世子回府！”楼誉道了声“免了”，带着众将大步流星迈入府内，刚刚跨过门槛，忽然听得破空声响，一支利箭带着风声，疾射他的面门。



有刺客！弯弯也顾不上想堂堂王府怎么会这么容易跑进个刺客，见那箭笔直往楼誉而去，拔出离光便要跃起，胳膊却被刘征拉住。见那箭射向世子，刘征几人毫不紧张，不要说拔刀，连衣角都不动一下，眉眼里甚至还带着笑意。

弯弯疑惑回头，只见楼誉腾空跃起，在空中伸手一抄，轻轻松松便把那支铁箭抓在手里，稳稳落地，不满道：“娘，每次都来这一招，你有点新意好不好。”

娘？弯弯愕然看向箭飞出之处，只见亭廊拐角走出来个中年美妇，身着大红色箭装，英姿飒爽，见楼誉轻松接了她一箭，凤眉微挑，喝道：“呔，无知小儿，再接我三箭。”说完从箭壶中拔出三箭，竟然也是连珠箭的手法，三箭齐发，看起来声势惊人，只是内行人一眼就能看出来，其中力道和准头与楼誉的连珠箭相差太远。

弯弯将离光归鞘，好奇地看着这对母子异于常人的见面礼。

楼誉无奈轻叹一声，再次跃起，如蜻蜓点水连抓三下，便将三箭抓在手里，落回地面，笑道：“不要再射了，娘的箭法如神，儿子佩服。”

红衣美妇这才满意，收弓过来，站在楼誉面前细细打量，一年不见，在塞外风霜的磨砺下，自己这个儿子越发卓然出群，长成了凛凛挺拔的临风玉树，站出来能把上京城里的世家子弟们甩出几条街。心中得意高兴之余，又有些酸楚，拉起楼誉的手，泪眼蒙眬，却笑骂道：“伤全好了没有，也不知道写封家书报平安，你这个没良心的孩子。”

楼誉俊朗的面容上满是笑意，握住母亲的手，任她数落，笑而不答。

刘征等人互视一眼，单膝跪地行了个军礼，齐声道：“末将见过王妃。”

凌南王妃——陈禅大将军的独女陈剑意，凤目含笑，道：“免礼，我听王爷说了，这次山阳一役，大家都辛苦了，我早就着人把后面的厢房收拾妥当，既然来了上京，就多住些时日，好好玩玩。”

刘征等人跟随楼誉多年，可以说是亲随家将，知道王妃出身将门，行事利落，最不喜欢别人啰唆，便齐齐应下：“末将遵命，谢王妃。”

陈剑意笑眯眯地扫过儿子的这群忠心下属，眼光落在弯弯身上：“你……就是弯弯吧？”

弯弯不懂礼仪，众将行礼时，只有她一人站在原地不动，显得有些突兀不合群，此时见陈剑意问起，便脆生生答道：“我是弯弯，好看的王妃，你怎么会不认识我呢？”



么知道的？”她声音甜糯，“好看的王妃”几个字入耳，直叫陈剑意乐得笑出声来：“宋将军在信里多次提到你，说你聪明机灵，武艺超群，还冒险摘来月夜莲救了誉儿，我心里感激得很，今天一见，果然是个让人心疼的孩子。”

弯弯有些不好意思，赧然道：“摘月夜莲不算什么，是他为了救我先受的伤。”她不通世故，也不晓得用尊称和敬语，语句里“他，你，我”说得顺口。

陈剑意身为将军之女，又贵为凌南王妃，所见的人无不对她恭敬有度，此时见到一个这样说话直接又机灵剔透的孩子，反倒是倍觉新鲜有趣，也不以为忤，朝弯弯点头笑了笑，转头对楼誉道：“先去看看你父王，他在书房等你，晚上我在花厅设宴，为你们洗尘。”

楼誉应下，走了两步又转回来，看了弯弯一眼，道：“我的居所就在后院，让刘征他们带你去，先好好睡一觉，回头我带你去上京城里逛逛。”

凌南王府家大业大，世子居所在西南角，独占好大一块地，有庭台有楼阁有假山，甚至还有一个练武场可练骑射，自成一片天地。

弯弯哪里见过这么气势宏大的府邸，一路好奇无比地打量，什么都觉得新鲜。

见到一池锦鲤，惊叹：“哇，好大的鱼，烤来吃肯定很香。”见到屋檐下的白鹦鹉，吓一跳：“会说话的鸟？拿来煮粥，会不会比野鸡粥更好吃？”看到在雪中信步闲庭的仙鹤，嫌弃道：“大是大，却那么瘦，啃起来都是骨头。”

在拐过无数个长廊，脑子里把府中的小动物都转换为食物后，弯弯怀着淡淡的思乡心情，在偌大的王府里，惆怅地掉队了，正茫然四顾，打算找个人问路，忽然一颗雪球呼啦啦迎面打来，弯弯反应何其迅捷，凌空后翻躲过，落地后眼光一扫，就看到前面不高的树上趴着个锦袍少年，眉清目秀，脸盘略显圆润。

见她姿势优美，少年眼睛发亮，笑嘻嘻地又捏了个雪球砸了过来。

还来？弯弯恼了，银牙一咬，足尖轻点，人如闪电般掠起，那树上的锦袍少年只觉得眼前一花，便被人从树上扯了下来，吧唧一下呈大字形摔在雪堆里，半晌动不了。好不容易挣扎着从雪堆里坐起来，少年吐掉嘴里的雪，怒不可遏：“大胆，竟敢打本……”

语音未落，眼前出现一只手。

弯弯伸出手，略带歉意地道：“原来你不会武功啊，早说就不打你了，对不住啦，我拉你起来。”



那少年愕然，一腔怒火像遇冰化雪奇异地消失了，硬生生将后半句话吞了下去，直愣愣地看着弯弯，傻了半天，才缓缓伸出手，弯弯手上用力，把他拉了起来，见他身着黄色滚貂锦袍，衣饰华贵，年纪似乎和自己相当，奇道：“你是谁？”

少年不答反问：“你又是谁？凌南王府里从来没见过你。”

弯弯笑道：“你当然没见过我，我第一次来这里。”

少年想到今天自己来府的目的，眼睛一亮：“难道，你就是和四……世子，一起回来的黑云骑小将？”

黑云骑里人人都叫她小鬼，小将这个词还是第一次听到，弯弯眉眼舒展：“嗯。”

少年眼睛更亮了，啧啧有声地围着她转圈，羡慕得很：“没想到黑云骑还有这么小的兵，你年纪这么小就上战场，武艺一定很棒吧？”

弯弯老实点头：“还过得去。”

少年兴趣大起，嗖地蹦过来，凑到弯弯眼前，连珠炮似的问：“打仗好玩吗，骑马很带劲吧，朔军凶不凶，你武艺那么好，能不能教我？……”

弯弯被他噼里啪啦问得头晕，不客气地打断道：“停，你到底是谁？”

少年想了片刻，道：“我叫楼诚，是……”眼珠子一转，接道：“是凌南王世子的远房堂弟，平时不住在这里，今天过来玩的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我叫弯弯。”弯弯答得清脆。

楼诚长于宫中，见惯了虚与委蛇，狡诈诡变，何时见过这样通透干净的人，只觉得弯弯十分讨人喜欢，便打蛇随棍上，眼巴巴地凑过来，道：“弯弯，你能不能教我武艺？”

弯弯诧异道：“你是楼誉的堂弟，怎么不让他教？他的功夫比我好多了。”

楼诚俊秀的脸蛋浮起无比幽怨：“他嫌我烦，没空教我。”

弯弯见他一张脸哀怨得像只青柿子，顿生同仇敌忾之心：“他不教你，我教你，不过学武艺并非一日之功，要日日苦练才行。”

见她应承，楼诚乐得一蹦三尺，边塞前线下来的黑云骑小将，本事可要比宫中那些银样镴枪头的侍卫强多啦，那些侍卫一天到晚只知道用花拳绣腿来糊弄自己，等学了一两招管用的，回去揍得他们满地找牙。

.....

与此同时，凌南王府的书房里，在进行另一番风格迥异的对话。



“山阳一役，你过于莽撞，身为主帅不该亲自赴险，守土靖边是国家大事，你只凭一时意气轻踏圈套，若有不测又如何说得上护国安邦心怀百姓？”老凌南王楼胤毫不客气痛斥儿子：“冲冲杀杀很痛快很英勇是不是？也不想想，那和顾头不顾尾的愣头青有什么区别！”

楼誉倒了杯香茶，送到父亲桌上：“打草谷本是为了练兵，黑云骑的精兵不就是这么以打代练地训出来的吗？只是没有料到，朔国在山阳竟然埋了后手，是我大意了。”

老凌南王端起儿子的茶，喝了一口，道：“是你轻敌了。朔国帝君心狠手辣，老谋深算，年纪轻轻便能逼宫夺位，震慑群臣，岂是好相与之辈？加上还有鹰庭那个老不死的相助，更是如虎添翼。刘怀恩这个人心机谋略手段都深不可测，鹰庭里高手济济，着实不能小觑。”

楼誉点头道：“儿子受教了。”沉吟了一下，又道，“凉州是朔国边境第一州，皇上允我去凉州带兵，放手让我和朔国边军开战，山阳一役，朝廷上下均贺声一片，摆明了是要给朔国帝君难看的意思，可是一边又削减了黑云骑的军费饷银，以此控制黑云骑的扩兵速度，父王，我不明白，皇上到底在想什么？”

老凌南王看着自己的儿子，沉声道：“誉儿，这些年你只顾带兵打仗，无心关注朝中风云，可你要知道，兵者须依朝势而动，一个人再能打，若没有皇上亲颁的虎头军印，兵部盖章的调兵文书，户部拨出的银两粮草，吏部发文的将领调函，这仗也是打不起来的。”

楼誉细细思量父亲的话，深以为然，点头道：“难道朝中有人反对和朔国开战？”

老凌南王不置可否，反问道：“我且问你，大梁军力如何分布？”

这可问到楼誉最喜欢的话题上了，不假思索道：“除地方州府官军外，大梁的军力主要分为四部分：一是拱卫京城的禁军和御林军，共计十万余人，由九门提督统辖，实际上掌握在皇上自己手里，二是期门军，驻守中原腹地，由陈禅大将军领掌，三是羽林卫和龙虎卫，驻扎在塞北，主要抵御北方草原的蛮族入侵，由曹觉大将军领衔，再就是我们黑云骑，统辖西凉十五州，和朔国对峙，互成掣肘。”

老凌南王道：“说得没错，你且看看这几个手握军权的人，有几个是姓曹的？”



楼誉默默想来，突然悚然一惊：“曹家竟已有了如此气候？”

当今皇后姓曹，出身高贵。曹家是名门望族，绵延流长数百年，族中分支无数，直系子弟上千，人才济济，犹如繁星满空，可谓树大根深，枝叶繁茂，是大梁除皇族之外，第一高门巨户。

曹皇后端方大度，甚得武定帝敬重，诞下皇子两人，太子楼闵、三皇子楼颉均已成年。有如此雄厚的家世背景，又有两个成年的皇子，曹皇后在后宫的地位稳如泰山。

凌南王爷点头道：“除了曹觉之外，兵部尚书、户部副侍郎和都官，吏部员外郎，禁军统领有一半都是曹家的人。太子已有二十六岁，三皇子也封了亲王，其余几个皇子均年幼不足为威胁，朝中官员趋炎附势，或多或少都攀附曹家，如今曹家的势力如日中天，可倾半壁江山。”

楼誉心头猛震：“重用外戚，皇伯父岂会如此昏庸？”

老凌南王淡淡道：“如今皇上已不是当年我的那个三哥了，他要倚靠曹家的势力来巩固皇权，又担心外戚弄权，必须有所牵制，因此才会放手让你在凉州那边折腾，但他同时也不放心我，黑云骑和你外祖父的期门军，加起来足以和曹氏抗衡，仅仅这样就够了。他希望黑云骑保持现在的军力，一可牵制曹氏，二可震慑朔国，但绝不会允许黑云骑再扩军。”

楼誉心寒道：“朔国帝君殷溟野心勃勃，对我国土虎视眈眈，如今他初登帝位，万事待理兵权不稳，不敢轻易大肆兴兵，但这只是短暂的太平，一旦殷溟把握朝政，控制兵权，大战必起。虽然黑云骑精锐，但是兵力和朔军相差太多，恐怕倾尽全力亦难保边境不失，到时候战火遍燃生灵涂炭，我大梁百姓该怎么办？”

老凌南王缄默不语，半晌轻叹：“也怪不得三哥，在那个位置上，兄弟之情夫妻之爱，只不过是棋盘上黑白两色的棋子而已。若真有那么一天，少不得我父子二人，洒血抛颅以身为国，豁出一条性命罢了。”

楼誉静静看着父亲，心中酸涩难忍，当年的凌南王风姿俊朗，一剑动京城，说不尽的少年意气，英姿勃发。如今四十多岁的人，却已须发皆白，老态尽显，一载苦战如熬十秋，不知不觉，父王竟这么老了。

.....

楼誉这两天事务缠身，觐见皇上，领回京的文书，切磋军务，整整忙了两天，这天下午好不容易有了空隙，毫不犹豫推掉几个饮宴聚会，抬步往后



院走。

两天没有见到弯弯，自己曾许诺要好好带她玩玩，却因为忙碌把她搁在王府里闷了两天，她初到上京，人生地不熟，又是那么个活泼脱跳的性子，这两天不知道要闹成什么样子，越想越是愧疚，楼誉不由得加快脚步，还未到后院，便听得一阵笑声，其中一个声音越过高檐屋瓦，清脆如铃，分明就是弯弯。

楼誉心中一动，放轻了脚步。

后院里，弯弯背着手，老夫子一般绕着楼诚转圈，摇头道：“太差，脚步虚软，腰臂无力，你这样上了战场，连敌人的脸都看不到，就被一箭撂翻了。”

这话听得不是滋味，楼诚扎了个马步站在雪地里，满头大汗，双腿直打战，心中大骂宫里的侍卫该死，个个都说教他的是绝世武功，结果自己苦练了几年，到了弯弯这里竟然成了根百无一用的废材。

弯弯绕到他身后，伸腿轻轻一点他的膝弯，楼诚只觉得酸软透骨，惨叫一声，往前趴倒，结结实实摔了个狗啃泥。

弯弯笑得前俯后仰：“才站了一炷香，你就像只软脚虾，刚才谁吹牛自己是武学奇葩来着？”

上京城里除了寥寥几个人，谁敢这么用脚踹我？楼诚怒不可遏地从雪堆里爬起来，刚想发火，却看到弯弯捧腹大笑，眉眼清澈，如花朵明媚，楼诚长于深宫，所见之人皆娴雅雍容，哪里见过这么活泼的张扬，满肚子的怒气顿时烟消云散，坐在地上挠着头怨道：“扎马步太辛苦了，跳过去，直接教我绝世刀法吧。”

弯弯老气横秋地负着手踱过来，训道：“马步是基础，连马步都不想扎，怎么练得了刀法。”

楼诚见她小小年纪，偏生爱学大人样，小脸蛋微微鼓起十分可爱，忍不住就想捏一捏。但又想若是捏了，弯弯发起火来，说不定会被她揍得半死，伸出去的手又停在半空中。

正纠结时，只听得院外传来一道清朗的声音：“弯弯。”

楼诚脸一白，这个时候自己应该在大学听太傅讲书，却私溜到这里来和弯弯学武，若被发现，自己这个四哥是真的会撩起袍子踹人的，动若脱兔地嗖一下蹿进边上的假山，冲弯弯拼命摇头使眼色，压低声音道：“千万别让他



知道我在这里。”

弯弯正感诧异，已看见楼誉迈过拱门，含笑而来：“你刚才在和谁聊天，这么高兴？”

弯弯义字当头，大义凛然道：“他说不能告诉你。”

假山后的楼诚闻言悲愤欲死，差点吐血。

楼誉斜睨了眼假山，也不戳破，揉了揉弯弯的额发，道：“这两天待着闷不闷？今个晚上有花灯会，想不想瞧瞧热闹去。”

弯弯心花怒放，跳起来拍手欢呼：“想去想去，花灯是什么样的，我还没见过呢。”

楼誉自然而然搂住她的肩往外走，笑道：“你长居塞外，自然没什么机会领略上京的人物丰华，每月十五上京就会举行花灯夜市，到时候千灯齐放亮如白昼，各种杂耍游乐吃食应有尽有，不是热闹两字能说得尽的。”

弯弯眼睛晶亮，毕竟是小孩儿心性，一听有热闹好玩的，早把楼诚抛诸脑后，跟着楼誉往外走，却还惦记着吃：“那么多好吃的，你银子够不够用？”

楼誉笑道：“怎么不够，足足够你把整条街从头到尾吃一遍，不过那些都是零嘴，看完花灯楼誉哥哥再做东，咱们到京城里最好的馆子去吃一次。”

弯弯更是高兴：“叫赵无极和刘征他们一起去吧，人多热闹。”

楼誉笑道：“你倒良心好惦记着他们，他们这两天却不知道野到哪里去了。”

弯弯甚是唾弃：“他们两个哪里会玩，天天泡在禁军大营里找人打马球呢。”

楼誉失笑，建议道：“要不我们晚上也去玩一盘？”

弯弯断然拒绝：“不要，我要去吃好东西。”

楼誉朗声大笑，搂着弯弯一路走了出去……

是夜，上京城里热闹非凡，往来名士美人，衣饰华贵，人物风流。

楼誉带着弯弯、刘征和赵无极，一行四人到了街市，见十分拥挤热闹，索性下车步行。

四人虽是一身便装，但是皆军伍出身，楼誉身着宝蓝色的长袍，只在衣领滚边衬以白貂毛，不显山不露水，却更显丰神俊朗。弯弯衣着虽然朴素，但古灵精怪，一双眼睛生动灵活，顾盼生辉。

赵无极和刘征皆身高肩宽，剽疾阳刚。

这一行四人，站在人流如织的长街上，如明月之于繁星，卓然出群，吸引了无数路人艳羡的目光。但这几个人并没有身为大众偶像的自觉，也不知道自己成了来往路人瞩目的对象，只管兴致盎然地看灯游玩。

京城繁华景色旖旎，弯弯土包子进城头一回，只觉得琳琅满目，时不时凑到各种吃食摊子前流口水。楼誉见她高兴，心中也是欢喜，怕她跑丢了，笑意盈盈地紧跟在后，各种特色吃食只要弯弯多瞟一眼，就二话不说让刘征掏银子，可尽地让她吃，临走还不忘打一个包，带回府里。

不消一会儿，刘征手上的吃食就林林总总，抱都抱不下。

刘征抱着一大堆食物，苦着脸道：“世子，不能再买了，再吃下去，这小鬼都快吃成只猪了。”

弯弯嘴里鼓鼓囊囊，瞪了他一眼，指着赵无极道：“你和他吃得不比我少，要胖，也是三只胖猪。”

楼誉嘴角含笑，语气中尽是宠溺：“刘征抱不动，还有赵无极，实在想吃的太多，再叫几个侍卫过来，个个身高马大，手长腿长，把街市上的吃食每样都包一包回去。”

堂堂黑云骑精兵，平时哪里有脸满街地买零嘴吃，今天托了弯弯的福大快朵颐，赵无极巴不得多吃些。听了楼誉的话，连连点头，马屁跟上：“世子英明。”

世子啊，你也不怕把小孩子宠坏了。刘征苦笑，连忙道：“不必再找侍卫了，属下抱得动。”

弯弯看到刘征那副吃瘪样，感到有趣得很，刚想打趣两句，就听得边上有一个温柔的女声响起，清婉动人：“在此偶遇世子殿下实乃荣幸，素素这厢有礼了。”

众人抬头一看，眼前一亮，正前方娉娉婷婷站着一个女子，白色貂裘下一身鲜红衣裙，黑发如瀑垂在脑后，发间未有多余装饰，只在眉间勾了朵红色花钿，更衬得五官绝丽，眉目间隐约一抹艳色，如清澈湖面上疏影横斜的一枝红梅，妩媚得恰到好处。

刘征和赵无极互视一眼，皆心道：“和眼前这个女子相比，山阳圣女拓跋当当就是牡丹边的芍药，月季边的玫瑰，无论从哪个角度看，都少了那么一份如有天成的风姿韵味。”



女子见楼誉望了过来，柳腰微欠，行了个礼，柔声道：“素素见过世子殿下。”

楼誉语气淡淡地：“素素姑娘好兴致，一个人出来赏花灯？”用的虽然是疑问句，但语气却没有什么疑问的意思。

果然，素素略一欠身，浅笑道：“素素虽然胆大，但若是无人相伴，这样繁闹的街市也是不敢来的。”语音未落，她身后的阴影里走出一个身着白色锦衣的男子，对楼誉笑道：“美人当前冷漠如斯，两年没见，你还是那么没有人味。”

楼誉瞟了他一眼，淡淡道：“你也没怎么变，两年没见，依然美人在怀风流如昔。”

锦衣男子走过来，指着楼誉对素素苦笑：“听听，你倒是听听，怪不得人家都说，上京城里英俊过人却超级难啃的硬骨头，凌南王世子是头一名，他自谦一下说第二，都没人敢充第一。”

素素以锦帕抚唇，笑得花枝微颤。

刘征和赵无极这才看清楚锦衣男子的容貌，脸色一整，抱拳行礼道：“末将见过宣平侯。”

宣平侯吴尚泽见这两人彪悍挺拔，便知道是随楼誉回京述职的黑云骑将领，不敢轻慢，亦端正抱拳回了个礼：“不敢不敢，两位将军不必多礼。”

转头看着楼誉，奇道：“你一向不爱这些繁华热闹，今天怎么有空出来逛街赏灯，在西凉打了两年仗，太阳打西边出来了？”

楼誉脸色不变：“偶尔看看也不错。”

吴尚泽又看着刘征怀里的大包小包，奇道：“这些是什么？闻着怪香的，难道是……零嘴？”眼睛瞪大，随即指着楼誉笑得打跌：“你你你，竟然爱吃这些东西，还打包，回头说给他们听，怕不是都要笑破肚皮。”

刘征只觉得怀里的吃食如同炭火，抱也不是，扔也不是，略带尴尬地看向自家世子。

却发现世子的眼光凝望着不远处那个，趁他们寒暄之时，跑到一边看热闹的小罪魁祸首，脸上连一丝该有的羞惭都欠奉道：“我爱得很，以后你府上饮宴，若是要请我，记得备齐了这些吃食，甜品糕点多多益善，否则我是不会去的。”

吴尚泽只当他开玩笑，凌南王府什么没有，楼誉又是什么人，身份贵重